

變態心理學派別

朱光潛著

## 第一章 引論

向來傳統心理學者祇以健全的成人爲研究的對象，而對於成人的心理又祇注意到意識生活一部分。近代心理學的最大成就在把這種窄小範圍大加擴充。

擴充的方向有二：一是離「心」的，一是向「心」的。

因有離「心」的擴充，心理學現已把動物和嬰兒都包在研究範圍之內。從前惟我獨尊的成人心理學固然退處於附庸之列，而意識生活也被視爲無關緊要了。這種運動的先驅者要推美國發生派心理學者和行爲派心理學者。行爲派主將華德生甚至於把整個的「心」完全割去，專講刺激反應，因爲刺激反應是動物界的普遍現象，可以用客觀的科學方法來研究的。

但是同時現代心理學又有向「心」的擴充。因有向「心」的擴充，心理學已把隱意識

和潛意識比意識還看得更重要。從前「心」和「意識」幾乎是可互換的同義字，現在意識祇是「心」的一部分，而且並不重要的部分。好比大海中浮着冰山，意識祇是浮在水面的一部分，而大部分沒在水中的是隱意識和潛意識。現代心理學者好比鮫人，嘗歡喜沒入深淵裏去探珠。他們窺透心的深處，發見心的原動力不是理智而是本能與情感。這個新發見給十八十九兩世紀的理智主義一個極強烈的打擊。

研究隱意識和潛意識的心理學通常叫做「變態心理學」(Abnormal Psychology)。

嚴格的說，這個名詞並不精確。從近代心理學的觀點看，任何人的心理都帶有若干所謂「變態」的成分。比方說，誰不會作夢？而夢就是一種「變態」的心理作用；普通人都可受催眠暗示，而催眠暗示也都是「變態」的心理作用。我們還可以說，通常所謂「變態」其實都是「常態」，因為「變態」是潛意識或隱意識作用，而這兩種作用實佔心的最大部分。我們讀耶勒佛洛德融恩樸林司諸人的著作時，每每有一種感想：他們把一切心理作用

都用變態心理學的觀點解釋完了，然則變態心理學以外不就別無所謂心理學麼？總之，「變態」這兩個字是不合邏輯的。

「變態」這個名詞究竟如何起來的呢？我們可以說牠是傳統心理學所給的諱號。傳統心理學者祇研究意識現象，而意識不能察覺的現象所以被稱爲「變態」。這自然不精確。我們何以沿用這個不甚精確的名詞呢？第一，本編所介紹的學者們大多數都承受這個名詞而不辯駁，所以在科學界「變態」兩個字在大家心中都有一種相同的「外延」。名字的意義本來是積習養成的。既成了習慣以後，雖然經不起嚴格的推敲，而爲便利起見，我們正不妨沿用。第二，我們所介紹的學者們大半起家於精神病醫，所謂「精神病」自然也是程度問題，而極端的例子實在是與「常態」有別。

變態心理現象的研究由來已久。亞里斯多德在詩學 (Poetics) 裏論悲劇的功效，曾說哀憐和恐怖兩種情緒可因發洩而淨化 (Katharsis)。他所謂「淨化」和佛洛德的

「昇華」就很相似。近代德國哲學家對於佛洛德派心理學說早已開其端倪，來布尼茲 (Leibnitz) 以為造成世界的原子 (Monads) 都有感覺。原子的等級有高低，而牠們感覺的能力也有強弱之別。最高的原子纔有「明覺」(Clear Perception)，中等原子有「混覺」(Confused Perception)，低等原子祇有「昧覺」(Obscure Perception)。

所謂「昧覺」就近於「隱意識」。叔本華 (Schopenhauer) 以為世界中事事物物都受意志支配。低等生物也有意志，不過自己不能察覺。「隱意識」也可以說就是「不能自覺到的意志」。尼采 (Nietzsche) 以為人的根本衝動是「趨附權力的意志」(The Will to Power)。融恩和愛德洛的學說都很帶些叔本華和尼采的色彩，我們看完本編之後，自然知道。後來哈德曼 (Hartmann) 把叔本華的學說應用到心理學上，其主張更與隱意識學說相近。比如他說「本能是受制於無意識的目的之有意識的意志」(Conscious Willing Conditioned by Unconscious Purpose)，就幾乎與佛洛德同一鼻孔出氣了。

我們在本編祇是介紹近代變態心理學的主要思潮，所以把祇有考據家用得着的史料一概從略。而且我們的興趣偏重在科學的研究，帶有哲學色彩的心理學說也與我們氣味不相投。

概括的說，近代變態心理學有兩大潮流：

第一個潮流發源於法國，流衍為「巴黎派」和「浪賽派」；「浪賽派」近又流為「新浪賽派」；「巴黎派」中的耶勒也獨樹一幟。這一般學者有三個重要的共同點：

(一) 他們都着重潛意識現象 (The Subconscious)。

(二) 他們都用觀念的「分裂作用」(Dissociation of Ideas) 來解釋心理的變態。

(三) 他們都應用催眠或暗示為變態心理的治療法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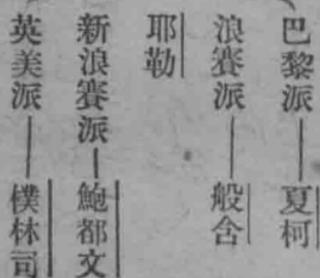
美國的樸林司是受過法國派思潮的影響的，所以這三個要點在他的學說中也可

以看出。

第二個潮流發源於奧國及瑞士。在奧國的叫做「維也納派」，以佛洛德為宗；在瑞士的叫做「柔芮西派」，以融恩為宗。愛德洛受學於佛洛德，本為「維也納派」的健將，因為和同門的朋友們鬧意見，後來離開自立門戶，一般人稱之為「個別心理學派」。這幾派學者大半都不着重潛意識而着重隱意識，都以為精神病源不在觀念分裂而在情與理的衝突。他們大半拋棄暗示和催眠，而應用「心理分析」為變態心理的治療法。

這兩大潮流的派別可列如下表：

(一) 注重潛意識者



(二) 注重隱意識者

維也納派——佛洛德  
柔芮西派——融恩  
個別心理學派——愛德洛

本編將順序將這幾派學說的要點作一簡明介紹，偶爾附一點批評。

## 第二章 巴黎派與浪賽派

在近代各國中，研究變態心理的風氣以法國為最盛。法國變態心理學在十九世紀中有兩大派別。一派以巴黎的沙白屈哀醫院 (La Salpêtrière) 為大本營，所以稱沙白屈哀派，亦稱巴黎派，這派最大的領袖是夏柯 (J. M. Charcot)。一派以浪賽 (Nancy) 的大學和醫院為中心，所以稱浪賽派，其最大的領袖為般舍 (H. Bérthelin)。這兩派的影響都很大。浪賽派後變為新浪賽派，現在風行一時的自暗示術即源於此。巴黎派夏柯教了兩位青出於藍的徒弟，一為耶勒 (P. Janet) 為現代法國心理學界的泰斗，一為佛洛德 (S. Freud) 為心理分析術的始祖。

### 催眠術的略史

巴黎派與浪賽派是對敵的。他們爭論的焦點為催眠術，所以催眠術可以說是近代變態心理學的催生符。我們最好先略講催眠術的歷史。

通磁術 催眠術 (Hypnotism) 是從動物通磁術 (Animal Magnetism) 脫胎來的。通磁術的始祖爲十八世紀奧國的麥西卯 (Mesmer) [所以又稱麥西卯術] (Mesmerism)。麥西卯相信人體中有一種液體，周流全身，其功用頗類似磁氣。人之健康就賴這種「動物磁液」(The Fluid of Animal Magnetism) 在全體各部分中保持平衡。如果身體中某部分所含磁液過多或過少，結果於是生病。動物磁液可以人意支配，又可以從甲體傳到乙體，所以人體中磁液失平衡時，我們可以用通磁術將甲部過多的磁液移到乙部，或從甲體傳些磁液給乙體，使各部磁液恢復平衡。平衡既恢復，則病立即痊愈。

麥西卯在巴黎開設一個通磁療治院，嘗奏奇效，所以生意極一時之盛。他怎樣實行通磁術呢，療治院四壁都用簾幕遮起，所以現出很濃厚的神秘色彩。室中央置一大木桶，桶中滿盛鐵砂，玻璃粉和水，桶蓋上穿許多小孔，孔中插着鐵棍。就診的病人都圍着木桶站着，各取一鐵棍觸身體上有病的部分。大家都肅靜無嘩，室中又充滿着淒楚的琴音，彷彿是舉行宗教典禮似的。麥西卯於是披着深藍色的絲袍，持着像魔術家所用的鐵棍，以

眼光注視病人，繞桶遊行一週，順次用鐵棍觸病人，用手在病人身上按摩數過。這樣一觸一摸，他以為磁氣就通到病人身上去了。病人經過這番通磁以後，嘗呈迷狂狀態，或發狂笑，或喃喃嚶語，或狂舞亂跳。麥西卯稱這種迷狂狀態（其實就是催眠狀態）為「健康轉機」(Salutary Crisis)，因為許多病人經過通磁發狂以後，原有的病果然無形消散去了。

### 通磁術進為催眠術

通磁術何以後來會變為催眠術呢？麥西卯的門徒蒲塞句公爵

(Marquis de Puységur) 有一次實行通磁術，發見病人在應現「健康轉機」時，很安靜的睡去，叫他搖他，他都不能醒。過一刻工夫後，他自自然的爬起，走路談話做事比平時還要敏捷，可是仍然在熟睡狀態中。蒲塞句把這種狀態叫做睡行 (Somnambulism)。病人在睡行時對於蒲塞句所說的話莫不聽從。比如蒲塞句告訴他現在很快活，他便自以為快活，告訴他現在是赴宴會，他便鄭重其事的和想像的座客作種種周旋。這些經驗他在醒後完全忘卻，而原有的病也渙然冰釋。這件事實顯然證明催眠和暗示的可能，雖然

蒲塞句還沒有拿這兩個名詞稱牠。

通磁術盛行以後，社會多視之爲神祕，許多人又藉以招搖撞騙，所以惹起科學家的仇視。一八四〇年法蘭西學院會通令嚴禁通磁術，於是往日風靡一世的萬寶靈應丹至是遂爲學者噤口所不敢談了。

### 白列德的單念說

但通磁術儘管是荒謬，而睡行狀態終待解釋。到了十九世紀後期，催眠術又惹起學者注意。這個新運動的先驅爲英人白列德 (J. Braid) 和法人波屈蘭 (A. Bertand)。從他們起，通磁術纔正式變爲催眠術，他們的學說和麥西卯的學說相較，異點在那裏呢？概括的說，麥西卯的解釋是生理學的，白列德和波屈蘭的解釋是心理學的。麥西卯以爲催眠狀態（即他所謂「健康轉機」）是通磁的結果，白列德等則以爲催眠狀態是一種心理作用。觀念都有變爲動作的趨勢。念着賽跑時，脚就無意的走動起來，可爲明證。通常觀念所以不盡變爲動作者，由於同時心中有其他相衝突的觀念。如果注意力專注於某一觀念時，則該觀念嘗實現於動作。在何種情境之下，注意力纔專注於一

個觀念呢？催眠狀態便是這種情境之一。所以白列德說，催眠狀態是過度注意 (Excess of Attention) 的結果。這個學說通嘗叫做「單念說」(Monoidism)。近代許多解釋催眠的學說，都不過是「單念說」的變相。

白列德是催眠術史上的最重要的人物，所以催眠術又叫做「白列德術」(Braidism)。他實行催眠時祇叫受催眠者注視一玻璃水瓶塞。這足證明催眠的要務在注意集中，鐵棍並非不可少之物，而通磁之說也很無稽。白列德又是自暗示術的先導者，他嘗患筋骨痛，越三日夜不能成眠，有一次自施暗示，入催眠狀態中，過九分鐘醒來，病即全愈。

李厄波 白列德之後，催眠術史上的重要人物為浪賽醫生李厄波 (A. A. Liébeault)。

他是浪賽派的開山祖，是第一個人正式應用催眠於治療術的。他的方法很簡單，先將病人催眠，然後高聲的告訴他，說他所患的病已全愈。「病愈」一個觀念既暗示到病人的心理以後，他醒後便無意的受這觀念影響，而病果然消失。李厄波相信觀念影響健康，不特

在精神病爲然，即在器官病也莫不如是。所以他以爲肺病，腦病，風寒，牙痛等症都可用暗示醫好。這是浪賽派的基本信條，後來般舍的學說即根據李厄波的治療法，而新浪賽派的自暗示術也是催眠治療法的變形。

### 浪賽派與巴黎派的爭點

浪賽派學者研究催眠，偏重其心理的方面，而對催眠狀態中的生理變化則不甚注意。巴黎派學者的研究方法則與此適相反，他們專注意催眠狀態中的生理變化，以爲這是有跡可尋，不似心理的機械之繁複不可捉摸。持這種態度最明顯的要推夏柯。夏柯與般舍同時，因所用方法不同，所得結果不同，而他們的學說也就互相衝突。這兩派的筆墨官司打得很長久，但是爭論的要點不外兩個：

(一) 巴黎派學者都是沙白屈哀醫院的精神病醫生，平時所催眠的人都是患精神病的人，所以他們把催眠狀態看作一種精神病徵，以爲祇有患精神病的人可受催眠。浪賽派以爲催成的睡眠與尋常天然睡眠無異。他們發見他們所催眠的人中有百分之九十以上都可受催眠，而受催眠者不必患精神病。

(1) 巴黎派既以催眠狀態為精神病，所以指出幾種生理的變化來，說那是催眠狀態的特殊病徵。夏柯說催眠呈三種狀態，而每個狀態都各有其特徵。第一為昏迷狀態 (Lethargic State)，其特徵為四肢鬆懈，五官麻木，惟肌肉則呈現過度感動性 (Hyper-Excitability)。例如輕觸左腕肌肉，則左腕顫動不休，這種顫動少頃即由左腕傳到左肘，由左肘傳到右肘，由右肘傳到右手。第二為委靡狀態 (Catapnetic State)，其特徵為缺乏肌肉過度感動性，病人肢體完全受催眠者支配，比如把他的手舉起，他就永遠舉起，把他的眼皮張開，他就永遠張開。第三為睡行狀態 (Somnambulistic State)，其特徵為銳敏的暗示感受性，催眠者發任何命令，受催眠者都聽命唯謹。夏柯稱全具這三種狀態的為「大催眠狀態」(La grande Hypnotisme) 最奇怪的是這三種狀態都可以施用手術使牠們呈現，例如欲喚起第一狀態，可輕閉眼皮；欲喚起第二狀態，可將眼皮揭開；欲喚起第三狀態，可輕按頭頂。總之，巴黎派把催眠狀態看作病徵，由於精神病者多，由於暗示作用者少，浪費派極力反對此說。在他們看，凡催眠不必盡具這三種狀態，而具這三種狀態

時，也完全由於暗示，與精神病無關，尤其不是施用手術的結果。夏柯所催眠的人都是患精神病者，他們平時看慣了同院的病人在催眠狀態中所發的種種生理上的變化，無形中已受了很深的暗示，所以醫生用手合眼睫時，病人即預期曾經見過的昏迷狀態發生；用手按摩頭頂時，病人即預期曾經見過的睡行狀態發生。總之，夏柯的受催眠者都是曾經受過催眠訓練的人，所以他的實驗結果祇足證明催眠的要素為暗示，而不能證明催眠為病態。

巴黎派與浪賽派爭辯頗久。他們究竟誰是誰非呢？現代學者大半都贊同浪賽派的主張，祇有耶勒還跟着夏柯相信催眠是一種精神病態。

### 般舍的學說

催眠的要素為暗示。牠是一種心理作用，與病理無關，催成的睡眠與天然的睡眠，根本並無二致。睡眠中暗示受感力特強，所以觀念立即實現於動作。這幾點是浪賽派的基本信條，而這種信條所根據的實驗結果則具載於般舍的暗示治療術一書。

(Suggestive Therapeutics, 1886) 這是論催眠術的著作中一部最有趣味的，現在略述其要。

### 般舍的治療法

般舍所用的方法極簡單。他首先向受催眠者說明催眠的原理及功

效，使他知道催眠有治療的功用而卻與尋常睡眠無異，不是一種神祕的法術。遇必要時他還在受催眠者的面前，將旁人催眠，使他對於催眠不生疑慮或畏懼。受催眠者既看慣了，於是般舍向他說：「看着我！你心裏一切都不去想，祇專心想着睡眠，你覺得眼皮很沈重了，你的眼睛已疲倦了。你現在打盹了，眼睛濕汪汪的了，你已經看不清楚了。」多數受診者聽過這幾句暗示，立即合眼入睡，如果他還不能入睡，般舍就複述前數語，並做姿勢以助暗示，或者在說完暗示的話時，用命令語氣叫他「睡！」催眠的成功祕訣為信仰。受催眠者須有願受催眠的決心，須以全副身心信託於催眠者，凡有命令，都須服從。受催眠者如果有這種決心和信仰，十九都會稍受暗示即可入睡。有時第一次催眠不甚奏效，到第二次第三次以後，暗示感受力便逐漸增大。喚醒受催眠者也用暗示，例如說，「完了！醒